

《两岸法缘》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两岸法缘》

13位ISBN编号：9787503685125

10位ISBN编号：7503685123

出版时间：2008-12

出版社：法律出版社

页数：39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两岸法缘》

内容概要

《两岸法缘》主要内容：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的完全统一，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以及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体中国人神圣的历史使命，也是海内外每一个中华儿女的真诚愿望。进入21世纪以来，海峡两岸关系发展既出现了难得机遇，也面临着新的挑战。面对历史性的机遇与挑战，所有的中华儿女都在认真、严肃地思考着两岸关系的前途。

《两岸法缘》

作者简介

游劝荣，男，1963年8月生，汉族，福建上杭县人。现任福建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

1983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学院法律系，2005年毕业于福建师范大学经济学院并获经济学博士学位，2005年-2007年在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从事宪法学博士后研究工作。

曾先后担任中共福建省委党校讲师，福建省司法厅研究室副主任，福建省法学会秘书长兼《法制瞭望》、《福建法学》主编，福建省人民政府法制局副局长，中共福建省南平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市长助理，福建省南平市高速公路建设工程指挥部常务副总指挥兼福建省南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

出版过各类著作10余册，在全国性学术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几十篇。专著《法治成本分析》获得福建省人民政府2007年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兼任中国法学会宪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福建省青联副主席，福建省法学会副会长，福建省慈善总会常年法律顾问，福州大学法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

曾当选福建省十大杰出青年。

长期致力于台湾地区法律和两岸交往中法律问题的研究，推动两岸法律界的交流与合作。20世纪80年代末，参与组建福建省第一个从事台湾法律和两岸交往中的法律问题研究的研究机构“福建省法学会台湾法律问题研究会”，并出任副总干事；参与组织“海峡法学论坛”（中国法学会主办，两岸四地有关学术机构承办），并担任该论坛大陆地区召集人。主编了《物权法比较研究》、《公司法比较研究》、《反垄断法比较研究》、《区域经济一体化与权益保障研究》等有关涉台法律问题研究的论文集。

《两岸法缘》

书籍目录

序（一）序（二）第一章 法缘相循 第一节 中国最早发现和开发了台湾 第二节 中国最早并长期对台湾行使主权 第三节 日本侵占台湾50年与台湾光复 第四节 两岸对峙 第五节 新时期两岸交流与互动第二章 国际法视野下的台湾问题 第一节 从国际法看台湾地位 第二节 国际事务中的台湾问题 第三节 解决台湾问题的法律途径第三章 台湾地区法制的概况 第一节 台湾地区法制的起源 第二节 日本殖民统治时期的台湾地区法制 第三节 1949年后的台湾地区法制发展 第四节 台湾地区的法律体系 第五节 台湾地区的“宪政体制” 第六节 台湾地区法制的评析与借鉴第四章 两岸交往的法律问题 第一节 两岸交往的法律问题概述 第二节 两岸互涉立法 第三节 两岸区际司法协助第五章 进入二十一世纪的两岸法律关系 第一节 两岸关系新机遇与挑战 第二节 大陆对台政策新思维 第三节 反分裂国家法 第四节 对台政策新思维的法律化 第五节 海峡两岸经济区建设中的法律问题附录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法缘相循第一节 中国最早发现和开发了台湾二、先秦以来两岸的往来与台湾的开发（一）古代历史文献中的台湾我国古代的历史文献中，早就出现过关于台湾的记载。最早的应属成书于战国时代的《尚书·禹贡》，其中就有关于“岛夷”的记载：“淮海惟扬州……岛夷卉服，厥篚织贝、厥包橘柚、锡贡。”意思是说，岛夷以麻制品为衣服，以贝类为饰物，使用竹器，其地产橘柚，并向大陆进贡。这一文字记载与台湾土著民族的情形相吻合。不少学者，比如周维衍先生，他在《台湾历史地理中的几个问题》一文中认为“岛夷”就是指台湾。余文仪在续修《台湾府志》时写道：“台湾，《禹贡》扬州之域。”《列子·汤问》篇中所记的渤海之东“有五山焉，一曰岱舆，二曰员峤，三曰方壶，四曰瀛州，五曰蓬莱”。岱舆、员峤的第一字“岱”“员”与台湾二字读音相巧合，许多学者研究认为台湾就是古之“岱员”。自秦统一中国后，与海外的接触有所加强，对台湾的记载，在文献上不断出现。《汉书·地理志》说，“会稽海外有东鯤鱼人，分为二十余国”。《后汉书·东夷列传》说，“会稽海外有东鯤人，分为二十余国。又有夷洲及澶洲。传言秦始皇遣方士徐福将童男女数千人人海，求蓬莱神仙不得，徐福畏诛不敢还，遂止此洲，世世相承，有数万家。人民时至会稽市。会稽东冶县人有人海行，遭风，流移至澶州者。所在绝远，不可往来。”有学者认为，“东鯤”就是台湾。会稽为郡名，今为浙江绍兴，两汉时代管辖今江苏长江以南、浙江大部及福建全省，据其方位（“海外有东鯤人”）测度，台湾应属于东鯤范围。

《两岸法缘》

后记

《两岸法缘》是几个较长时间从事台湾地区法律和两岸交往中的法律问题研究的年轻同志一起做了数年的课题，中间反反复复、停停打打，其间的甜酸苦辣不一而足。其中，更伴随了两岸关系发展的诸多历史时点，现在终于可以将成果付诸出版了。此刻，课题组的同志们是欣慰的。参加本书撰写的同志有黄洪旺（第一章）、徐华（第二章）、王晓杰（第三章）、陈曦（第四章）、黄磊（第五章）。全书由游劝荣同志策划并统稿。在这个课题研究和本书撰写过程中，得到了来自各个方面的关心、指导和帮助。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台盟中央副主席汪毅夫教授，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常务副主任郑立中同志，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法规局周宁局长、张万明副局长对课题研究给予了许多指导；福建省台湾法律和两岸交往中的法律问题研究事业的开拓者之一、福建省台湾法研究中心首任副总干事、福建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王一士同志，福建省十届人大常委会张家坤副主任、陈营官副主任，福建省政协陈芸副主席，福建省台湾法研究中心宋峻总干事始终关心课题研究工作，给予我们很大的鼓舞。

《两岸法缘》

编辑推荐

《两岸法缘》由法律出版社出版。

《两岸法缘》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